

疫情要防住 经济要稳住 发展要安全

关于进一步落实疫情防控单位主体责任的通告

当前,新冠病毒仍在持续变异,全球疫情仍处于流行态势,国内新发疫情不断出现。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和《关于进一步优化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科学精准做好防控工作的通知》(联防联控机制综发〔2022〕101号)要求,压实疫情防控工作单位主体责任,现就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完善责任体系。各单位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疫情防控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把疫情防控工作列入本单位重要议事日程,亲自部署、亲自推动、亲自落实。要优化疫情防控工作方案,落实专人负责,配足工作力量,层层分解责任,建立和完善本单位疫情防控全员责任体系。

二、落实防控措施。各单位要服从属地管理,严格执行疫情防

控各项工作要求,紧盯重点人群(含外来人员)、重点部位、重点环节,落实落细各项疫情防控措施。要加强对关键岗位工作人员的生活、防疫和轮岗备岗保障。要严格单位入口处防疫查验,落实现场扫码查验、检测体温、佩戴口罩等措施,发现异常情况应禁止进入或就地管控,并立即规范报告。出现阳性感染者时,要及时落实属地和上级应急处置工作要求,积极配合做好场所管控、流调溯源、转运隔离、核酸检测、生活保障等相关处置工作。要制定应急处置方案,定期开展演练,加强防疫物资储备,做好各项应急准备。

三、加强人员管理。各单位要常态化、针对性开展疫情防控宣传教育和培训。督促所有人员(含第三方外包人员)及时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和加强针次接种,主动按规定频次参加辖区组织的

核酸检测,积极配合支持落实疫情防控措施。要强化人员外出管理,建立外出审批和返回报备制度,提醒与本单位有往来人员来宝前做好远端报备。严格按疫情防控要求核查评估返岗人员涉疫风险,确认健康后方可返岗。建立单位人员健康监测制度,完善因病缺勤(缺课)登记及病因追踪机制,督促购买“五类药品”(退热、止咳、抗病毒、抗生素、感冒等药品)人员主动配合实名登记,引导发热、干咳、乏力、咽痛、嗅(味)觉减退、腹泻等可疑症状人员及时规范就医。

四、减少人群聚集。各单位应尽量减少聚集性活动,减少线下会议,提倡网络视频等线上会议。确需举办线下大型会议、会展、演出、庆典等聚集性活动的,须提前按程序报备,尽量压缩活动规模,要加强参加人员排查,制定规范

的疫情防控方案,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做好密闭场所人员分流工作,倡导错峰,减少聚集。

五、做好消毒消杀。各单位要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保持公共区域和办公环境整洁、卫生,特别要加强办公室、会议室、电梯、卫生间、食堂、宿舍等场所通风换气和清洁消毒,适当增加公用设备设施和高频接触物体表面的清洁消毒频次。

六、严肃责任追究。全市各级行业主管部门要将本通告要求及时传达本行业各级各类生产经营单位,切实加强督导检查,对履行防控主体责任不力、执行防控措施不到位、落实防控要求不严格的单位,依法依规追究责任。

宝鸡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
2022年11月21日

规范佩戴口罩是预防新冠肺炎等呼吸道传染病、减少公众交叉感染最简便、最实用、最有效的措施。为更好保护自己、保护他人,现就规范佩戴口罩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广大市民要自觉落实自身健康第一责任人责任,严格遵守公民防疫基本行为准则,养成“出门就规范佩戴口罩”的文明习惯。进入市场、商场、超市、电影院、会场、展馆和酒店公用区域等室内人员密集场所;乘坐电梯和公共交通工具;处于人员密集的露天广场、公园等室外场所;医院就诊、陪护,接受测温、扫码、核酸采样等健康检查;出现发热、干咳、咽痛等症状;在餐厅、食堂处于非进食状态,应规范佩戴口罩。佩戴口罩时确保遮盖口鼻和下巴、压实鼻夹,注意及时更换,妥善处置废弃口罩、不随意丢弃。

二、乘务安检、售货售票、警察、厨师、酒店和餐馆服务员、快递员、物流配送员、保安、保洁等公共场所服务人员,医疗机构工作人员,从事跨境务工人员等重点职业人群工作期间,严格按照行业规范要求,佩戴相应防护等级的口罩。

三、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教育、医疗、监所、劳动密集工地等重点机构,集贸市场、商场超市、宾馆酒店、景区景点、文化娱乐、密闭空间作业等重点场所,尤其是托幼机构、养老院、福利院等脆弱人群集中场所,要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加强本单位工作人员、服务对象、来访人员佩戴口罩管理,在醒目位置设置正确佩戴口罩提示标识,督促规范佩戴口罩。

四、广大党员、共青团员、党政机关及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社区工作者、村组干部、各类志愿者要带头规范佩戴口罩,发挥好示范引导、监督提醒作用。

五、强化日常管理,县(区)、镇(街道)、社区(村)要全面落实属地管理责任,行业主管部门要落实监管责任,细化措施,通过各类媒体、宣传栏、社区广播、乡村“大喇叭”、温馨提示、志愿者劝导等多种形式宣传引导,形成规范佩戴口罩的浓厚氛围。

六、建立督导检查机制,将规范佩戴口罩的宣传、管理、监督等工作落实情况,作为各级疫情防控督导检查的重要内容,对工作落实不力的相关单位和责任人公开通报、严肃问责。对不按规定落实防疫要求、造成疫情传播的个人依法依规追究责任。

宝鸡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
2022年11月21日

告全体市民书

广大市民朋友:

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仍然严峻复杂,为切实巩固我市来之不易的疫情防控成果,最大程度保障您和家人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广大市民要切实履行好个人疫情防控责任。

一、遵守防疫规定,关注自身健康。广大市民要学习掌握防疫政策和知识,自觉遵守并配合落实各项防控措施。个人一旦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咽痛、嗅(味)觉减退、腹泻等可疑症状,请立即佩戴口罩前往就近发热门诊就诊和排查。

二、防范涉疫风险,主动如实报备。请广大市民非必要不前往疫情风险地区,如确需前往,务必全程科学做好个人防护。对家人、亲朋好友、业务伙伴等处在疫情风险地区的,要主动告知其来(返)宝前完成陕西一码通(来返)陕预填报,提前向所在单位、居住地社区

(村)或留宿酒店宾馆主动报备,来(返)宝时请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到达目的地后配合落实相应管理服务措施。

三、配合防疫工作,落实管控措施。境外返回、有高风险旅居史、省外旅居史等人员,配合落实集中隔离、居家隔离或健康监测、落地检等防控措施。居家隔离人员应单独居住或单人单间(独立卫生间),避免与家人接触,居家隔离期间不得外出并拒绝一切探访,因就医等确需外出时,须经所在社区管理人员批准并落实闭环管理措施;共同居住或陪护人员应一并遵守相关要求。居家健康监测人员应选择通风较好的房间居住,尽量保持相对独立,尽量使用单独卫生间,不与家人近距离接触,用餐时提倡分餐制,居家健康监测期间严格落实非必要不外出,如就医等特殊

情况必须外出时做好个人防护,规范佩戴N95/KN95口罩,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居家隔离与居家健康监测人员每日早晚各测量一次体温,出现不适症状立即告知单位、社区(村)工作人员。

四、主动核酸检测,做到早发现。广大市民请按照辖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一安排,积极主动参加辖区组织的核酸检测。检测时要服从现场安排,有序排队,规范佩戴口罩,保持安全距离,不聚集、不扎堆。检测后,戴好口罩立即离开,做好手卫生。市民从市域外返回请主动到就近免费便民采样点进行核酸检测。

五、完成疫苗接种,筑牢免疫屏障。广大市民要积极接种新冠疫苗,尽快完成全程接种和加强针次接种,做到“应接尽接”,筑牢全民免疫屏障。

六、加强个人防护,减少聚集风险。作为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请您养成“出门就佩戴口罩”的良好习惯,做到勤洗手、勤消毒、常通风、不聚集、不扎堆,保持安全社交距离。举办婚嫁嫁娶等活动时,要尽量控制人数规模,切实降低聚集性风险。

七、履行防疫责任,维护社会秩序。广大市民要自觉遵守防疫规定,履行个人义务,互相提醒、共同遵守,不隐瞒、不谎报涉疫信息,不编造、不传播虚假信息,一起营造健康安全的公共环境。

疫情防控,人人有责,群防群控、从我做起。请大家一如既往支持、配合、参与疫情防控工作,守望相助、众志成城,共同守护健康家园!

宝鸡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办公室
2022年11月21日

各地核酸检测怎么开展 高、低风险区如何分类管理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文件看点聚焦

二十条优化措施出台后,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11月21日公布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核酸检测实施办法》《新冠肺炎疫情风险区划定及管控方案》《新冠肺炎疫情居家隔离医学观察指南》《新冠肺炎疫情居家健康监测指南》4个文件,进一步指导各地各部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不同地区怎么开展核酸检测?高、低风险区划定标准和管控方案是什么?居家隔离医学观察时有哪些自我管理要求?哪些人要进行居家健康监测?上述文件对此一一作出解答。

核酸检测怎么开展? 早发现早处置

早发现是及时处置疫情的关键之一。《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核酸检测实施办法》在常态化监测和区域核酸检测两方面对各地开展疫情监测工作作出指导。

在常态化监测方面,该办法要求重点机构和场所常态化下应做好相关人员症状监测,可根据当地防控需要组织开展核酸抽检。辖区内出现1例及以上本土疫情后,应及时组织完成1次全员核酸检测,后续可根据检测结果及疫情扩散风险,按照每天至少20%的抽样比例或辖区检测要求开展核酸检测。

同时,医疗机构对所有发热患者、不明原因肺炎和住院患者中严重急性呼吸道感病例,所有新入院患者及

其陪护人员等开展核酸检测。

在区域核酸检测方面,该办法要求疫情处置过程中,在流行病学调查基础上,根据疫情发生地区人口规模大小、感染来源是否明确、是否存在社区传播风险及传播链是否清晰等因素综合研判,根据风险大小,按照分级分类的原则,确定检测人群的范围、频次和先后顺序。

根据该办法,省会城市和千万级人口以上城市疫情发生后,经流调研判,传播链不清、风险场所和风险人员多、风险人员流动性大,疫情存在扩散风险时,疫情所在区每日开展1次全员核酸检测,连续3次核酸检测无社会面感染者后,间隔3天再开展1次全员核酸检测,无社会面感染者可停止全员核酸检测。

不同风险区域怎么管? 实施分类管理措施

二十条优化措施将风险区由“高、中、低”三类调整为“高、低”两类。不同风险区域划定的标准是什么?分别需要采取哪些防控措施?

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风险区划定及管控方案》,一旦发生本土疫情,要尽早将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所在县(市、区、旗)精准划分为高风险区、低风险区两类风险区,统筹各方面力量,实施分类管理措施。

该方案明确,原则上将感染者居住地,以及活动频繁且疫情传播风险

较高的工作地和活动地等区域,划为高风险区。高风险区实行封控措施,期间“足不出户、上门服务”。封控期间发现新的感染者,由当地联防联控机制组织开展风险研判,按照“一区一策”要求,可将原封控区域全部或部分延长封控时间。

该方案明确,高风险区连续5天未发现新增感染者,且第5天风险区域内所有人员完成一轮核酸筛查均为阴性,降为低风险区。符合解封条件的高风险区要及时解封。

高风险区所在县(市、区、旗)的其他地区划定为低风险区。实行“个人防护、避免聚集”,离开所在城市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此外,所有高风险区解除后,县(市、区、旗)全域实施常态化防控措施。

根据该方案,疫情处置过程中,如个别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对居住地、工作地、活动区域造成的传播风险较低,密切接触者已及时管控,经研判无社区传播风险,可不划定风险区;未发生本土疫情的县(市、区、旗),要切实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措施,无需划定风险区。

居家隔离怎么做? 期间赋码管理

哪些人需要居家隔离医学观察?居家隔离医学观察者有哪些自我管理要求?

《新冠肺炎疫情居家隔离医学观

察指南》明确,管理对象包括密切接触者中的特殊人群、解除集中隔离后的密切接触者和入境人员、高风险区外溢人员及其他经专业人员评估无法进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人员。

根据该指南,居家隔离医学观察者应当每天早、晚各进行1次体温测量和自我健康监测,并将监测结果主动报告至社区医学观察管理人员。居家隔离期间赋码管理,居家隔离人员严格做到不外出,拒绝一切探访。对因就医等确需外出人员,经所在社区医学观察管理人员批准后方可外出,安排专人专车,全程做好个人防护,落实闭环管理。

其中,非单独居住者,其日常生活、用餐尽量限制在隔离房间内,其他人员不进入隔离房间。隔离房间内活动可不戴口罩,离开隔离房间时要戴口罩。尽量减少与其他家庭成员接触,必须接触时保持1米以上距离,规范佩戴医用外科口罩。

根据该指南,居家隔离医学观察人员需根据相关防控要求配合工作人员完成核酸检测、抗原自测和结果上报。

居家健康监测怎么做? 非必要不外出

哪些人需要居家健康监测?居家

健康监测人员有哪些管理要求?

《新冠肺炎疫情居家健康监测指南》明确,适用对象为结束闭环作业的高风险岗位从业人员、新冠肺炎感染者出院(舱)人员及其他经专业人员评估需进行居家健康监测的人员。

根据该指南,实行居家健康监测人员每日早晚各测量1次体温,做好症状监测,并向社区(村)如实报告。居家健康监测期间,本人要严格落实非必要不外出,如就医等特殊情况下外出时做好个人防护,规范佩戴N95/KN95颗粒物防护口罩,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同时,需根据防控要求配合完成核酸检测。(据新华社)

关于规范佩戴口罩的通告

